

中國古典文學珍藏大系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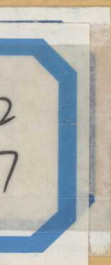
容齋隨筆

【撰 洪 迈】

【貳】



吉林摄影出版社



中国古典文学珍藏大系

容斋随笔

撰 洪迈(宋)

【第二卷】

吉林摄影出版社

卷六 十五则

严武不杀杜甫

《新唐书严武传》云：“房琯以故宰相为巡内刺史，武慢倨不为礼，最厚杜甫，然欲杀甫数矣，李白为《蜀道难》者，为房与杜危之也。”甫传云：“武以世旧待甫，甫见之，或时不巾。尝醉登武床，瞪视曰：‘严挺之乃有此儿！’武衒之，一日欲杀甫，冠钩于帘三，左右白其母，奔救得止。”《旧史》但云：“甫性褊躁，尝凭醉登武床，斥其父名，武不以为忤。”初无所谓欲杀之说，盖唐小说所载，而《新书》以为然，予案李白《蜀道难》，本以讥章仇兼琼，前人尝论之矣。甫集中诗，凡为武作者几三十篇：送其还朝者，曰“江村独归处，寂寞养残生”；喜其再镇蜀，曰“得归茅屋赴成都。直为文翁再剖符”。此犹是武在时语。至《哭其归棹》及《八哀诗》“记室得何逊，韬铃延子荆”，盖以自况，“空余老宾客，身上愧簪缨”，又以自伤。若果有欲杀之怨，必不应眷眷如此。好事者但以武诗有“莫倚善题《鸛鵲赋》”之句，故用证前说，引黄祖杀祢衡为喻，殆是痴人面前不得说梦也，武肯以黄祖自比乎！

五嘉荐孔光

汉王嘉为丞相，以忠谏忤哀帝。事下将军朝者，光禄大夫孔光等劾嘉迷国罔上不道，请与廷尉杂治。上可其奏。光请谒者召嘉诣廷尉，嘉对吏自言：“不能进贤退不肖。”吏问主名，嘉曰：“贤，故丞相孔光，不能进。”嘉死后，上览其对，思嘉言，复以光为丞相。案嘉之就狱，由光逢君之恶，而嘉且死，尚称其贤，嘉用忠直陨命，名章一时，然亦可谓不知人矣，光之邪佞，鬼所唾也，奴事董贤，协媚王莽，为汉蠹贼，尚得为贤也哉？

朱温三事

义理所在，虽盗贼凶悖之人，亦有不能违者。刘仁恭为卢龙节度使，其子守文守沧州，朱全忠引兵攻之，城中食尽，使人说以早降。守文应之曰：“仆于幽州，父子也，梁王方以大义服天下，若子叛父而来，将安用之？”全忠愧其辞直，为之缓攻。其后还师，悉焚诸营资粮，在舟中者凿而沉之。守文遗全忠书曰：“城中数万口，不食数月矣，与其焚之为烟，沉之为泥，愿乞其所余以救之。”全忠为之留数困，沧人赖以济。及篡唐之后，苏循及其子楷，自谓有功于梁，当不次擢用。全忠薄其为人，以其为唐鸱枭，卖国求利，勒循致仕，斥楷归田里。宋州节度使进瑞麦，省之不怿，曰：“宋州今年水灾，百姓不足，何用此为？”遣中使诘责之，县令除名。此三事，在他人为不足道，于全忠则为可书矣，所谓憎而知其

善也。

文字润笔

作文受谢，自晋、宋以来有之，至唐始盛。《李邕传》：“邕尤长碑颂，中朝衣冠及天下寺观，多赍持金帛，往求其文。前后所制，凡数百首，受纳馈遗，亦至巨万。时议以为自古鬻文获财，未有如邕者。”故杜诗云：“干谒满其门，碑版照四裔。丰屋珊瑚钩，骐驎织成罽。紫骝随剑几，义取无虚岁。”又有《送斛斯六官诗》云：“故人南郡去，去索作碑钱。本卖文为活，翻令室倒悬。”盖笑之也。韩愈撰《平淮西碑》，宪宗以石本赐韩宏，宏寄绢五百匹；作王用碑，用男寄鞍马并白玉带。刘义持愈金数斤去，曰：“此谀墓中人得耳，不若与刘君为寿。”愈不能止。刘禹锡祭愈文云：“公鼎侯碑，志隧表阡，一字之价，犖金如山。”皇甫湜为裴度作《福先寺碑》，度赠以车马缙彩甚厚，湜大怒曰：“碑三千字，字三缣，何遇我薄邪？”度笑酬以绢九千匹。穆宗诏萧悦撰成德王士真碑，悦辞曰：“王承宗事无可书。又撰进之后，例得贐遗，若勉受之，则非平生之志。”帝从其请。文宗时，长安中争为碑志，若市买然。大官卒，其门如市，至有喧竞争致，不由丧家。裴均之子，持万缣诣韦贯之求铭，贯之曰：“吾宁饿死，岂忍为此哉？”白居易《修香山寺记》，曰：“予与元微之，定交于生死之间。微之将薨，以墓志文见托，既而元氏之老，状其臧获、舆马、绫帛、泊银鞍、玉带之物，价当六七十万，为谢文之贐。予念平生分，贐不当纳，往反再三，讫不得已，（回）〔因〕施兹寺。凡此利益功德，应归微之。”柳玭善书，自御史大夫贬泸州刺史，东川节度使顾彦晖请书

德政碑。玘曰：“若以润笔为赠，即不敢从命。”本朝此风犹存，唯苏坡公于天下未尝铭墓，独铭五人，皆盛德故，谓富韩公、司马温公、赵清献公、范蜀公、张文定公也。此外赵康靖公、滕元发二铭，乃代文定所为者。在翰林日，诏撰同知枢密院赵瞻神道碑，亦辞不作。曾子开与彭器资为执友，彭之亡，曾公作铭，彭之子以金带缣帛为谢。却之至再，曰：“此文本以尽朋友之义，若以货见投，非足下所以事父执之道也。”彭子皇惧而止。此帖今藏其家。

汉举贤良

汉武帝建元元年，诏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。丞相绾奏：“所举贤良，或治申、商、韩非、苏秦、张仪之言，乱国政，请皆罢。”奏可。是时，对者百余人，帝独善庄助对，擢为中大夫。后六年，当元光元年，复诏举贤良，于是董仲舒等出焉。《资治通鉴》书仲舒所对为建元。案策问中云：“朕亲耕籍田，劝孝弟，崇有德，使者冠盖相望，问勤劳，恤孤独，尽思极神。”对策曰：“阴阳错缪，氛气充塞，群生寡遂，黎民未济。”必非即位之始年也。

戊为武

十干“戊”字只与“茂”同音，俗辈呼为“务”，非也，吴中术者，又称为“武”。偶阅《旧五代史》梁开平元年，司天监上言日辰，内“戊”字请改为“武”，乃知亦有所自也。今北人语多曰“武”，朱温父名诚，以“戊”类“成”字。故司天谄之耳。

怨耦曰仇

《左传》师服曰：“嘉耦曰妃，怨耦曰仇，古之命也。”注云：“自古有此言。”案许叔重《说文》，于“逌”字上引《虞书》曰：“方逌孱功。”又曰：“怨匹曰逌。”然则出于《虞书》，今亡矣。以“鸠偶”为“逌偶”，以“耦”为“匹”，以“仇”为“逌”，其不同如此。而“偶”字下所引，乃曰：“旁救偶功。”自有二说。“旻”字下引《虞书》曰：“仁闵覆下，则称旻天。”“娒”字下引《虞书》“雉娒”，今皆无此。方逌，《说文》作旁逌。

说文与经传不同

许叔重在东汉，与马融，郑康成辈不甚相先后，而所著《说文》，引用经传，多与今文不同。聊摭逐书十数条，以示学者，其字异而音同者不载。所引《周易》“百谷草木丽乎土”为“艸木蒨乎地”，“服牛乘马”为“犛音备牛乘马”，“夕惕若厉”为“若賁”，“其文蔚也”为“斐也”，“乘马班如”为“驢如”，“天地絪縕”为“天地壹噦”，“繻有衣袽”为“需有衣絮”。书“晋卦”为“晉”，“巽”为“嶷”，“艮”为“𡵓”。所引《书》“帝乃殂落”为“勋乃殂”，“窜三苗”为“婚塞也，音倅。三苗”，“勿以儉人”为“諛人”，諛，问也。“在后之侗”为“在夏后之詞”，“尚不忌于凶德”为“上不菩”，

“峙乃糗粮”为“糗粮”，“教胄子”为“教育子”，“百工营求”为“夤求”，“至于属妇”为“妇”，始，音邹，妊身也。“有疾弗豫”为“有疾不愈”，“我之弗辟”为“不岫”，“截截谗言”为“戈戈巧言”，又“圉圉升云，半有半无”，“獮有爪而不敢以攫”及“以相陵慊”，“维缁有稽”之句，皆云《周书》，今所无也。所引《诗》“既伯既祷”为“既禡既禡”，“新台有泚”为“有玼”，“焉得谖草”为“安得萃艸”，“墙有茨”为“有莽”，“棘人栾栾”为“裔裔”，“江之永矣”为“兼矣”，“得此威施”为“醜姿”，“伐木许许”为“所所”，“儻儻俟俟”为“伾伾俟俟”，“咍咍骆马”为“彥彥”，“赤舄几几”为“己己”，又为“峩峩”，音慳。“民之方殿屎”为“方唵”，“混夷駉矣”为“犬夷咽矣”“陶复陶穴为陶塍”，地室也。“其会如林”为“其旂”，“国步斯频”为“斯目宾”，“淶淶山川”为“淶淶”。《论语》“荷蕢”为“荷臾”，“褻裘”为“结衣”，又有“跖予不足”一句。《孟子》“源源而来”为“源源”音愿，徐也。“接淅”为“澆淅”。澆，其两切，干渍米也。《左传》“龙凉”为“槐凉”，“芟夷”为“芟音泼。夷”，“圭弢”为“圭弢”，“泽之萑蒲”为“泽之目繁”，禁苑也。“衷甸两牡”为“中甸一辕”，“楸柎藉干”为“楸部荐幹”《公羊》“闾然”为“觐然”觐，失冉切，暂见也。《国语》“觥饭不及壶食”为“佻饭不及一食”。如是者甚多。

周亚夫

汉景帝即位三年，七国同日反，吴王至称东帝，天下震动。周

亚夫一出即平之，功亦不细矣，而讫死于非罪。景帝虽未为仁君，然亦非好杀卿大夫者，何独至亚夫而忍为之？窃尝原其说，亚夫之为人，班、马虽不明言，然必悻直行行者。方其将屯细柳，祇以备胡，且近在长安数十里间，非若出临边塞，与敌对垒，有呼吸不可测知之事。今天子劳军至，不得入，及遣使持节诏之，始开壁门；又使不得驱驰，以军礼见，自言介胄之士不拜。天子改容称谢，然后去。是乃王旅万骑，乘輿黄屋，顾制命于将帅，岂人臣之礼哉！则其傲睨帝尊，习与性成，故赐食不设箸，有不平之意。鞅鞅非少主臣，必已见于辞气之间，以是陨命，甚可惜也！秦王猛伐燕围邺，苻坚自长安赴之。至安阳，猛潜谒坚，坚曰：“昔周亚夫不迎汉文帝，今将军临敌而弃军，何也？”猛曰：“亚夫前却人主以求名，臣窃少之。”猛之识虑，视亚夫有间矣。

炀王 炀帝

金首元颜亮陨于广陵，葛王褒已自立，于是追废为王，而谥曰炀。迈奉使之日，实首闻之，接伴副使秘书少监王补言及此，云北人戏诮之曰：“奉敕江南干当公事回。”及归，觐德寿宫奏其事。高宗天颜甚悦，曰：“亮去岁南牧，已而死归。人皆以为类苻坚，唯吾独云似隋炀帝，其死处既同，今得谥又如此，岂非天乎！”此段圣语，当不见于史录，故窃志之。

郑庄公

《左传》载诸国事，于第一卷首书郑庄公，自后纪其所行尤详，然每事必有君子一说，唯诅射颖考叔，以为失政刑，此外率称其善。杜氏注文，又从而奖与之。案庄公为周卿士，以平王貳于虢而取王子为质，以恒王舛虢公政，而取温之麦，取成周之禾。以王夺不使知政，忿而不朝，拒天子之师，射王中肩。谓天子不能复巡守，以泰山之祊易许田。不胜其母，以害其弟，至有城颖及泉之誓。是其事君、事亲可谓乱臣贼子者矣！而曾无一语以贬之。书姜氏为母子如初，杜注云：“公虽失之于初，而孝心不忘，故考叔感而通之。”书郑伯以齐人朝王曰：“礼也。”杜云：“庄公不以虢公得政而背王，故礼之。”书息侯伐郑曰：“不度德。”杜云：“郑庄贤。”书取郕与防归于鲁曰：“可谓正矣。以王命讨不庭，不贪其土，以劳王爵。”书使许叔居许东偏曰：“于是乎有礼，度德而处，量力而行，相时而动，可谓知礼。”书周、郑交恶曰：“信不由中，质无益也。”是乃以天子诸侯混为一区，无复有上下等威之辨。射王之夜，使祭足劳王，杜云：“郑志在苟免，王讨之非也。”此段尤为悖理。唯公羊子于克段于鄢之下，书曰“大郑伯之恶”，为得之。

百六阳九

史传称百六阳九为厄会，以历志考之，其名有八。初入元百六曰阳九，次曰阴九。又有阴七、阳七、阴五、阳五、阴三，阳三，

皆谓之灾风。大率经岁四千五百六十，而灾岁五十七。以数计之，每及八十岁，则值其一。今人但知阳九之厄。云经岁者，常岁也。

左传易筮

《左传》所载《周易》占筮，大抵只一爻之变，未尝有两爻以上者。毕万筮仕，遇《屯》之《比》，初九变也。成季将生，遇《大有》之《乾》，六五变也，晋嫁伯姬，遇《归妹》之《睽》。上六变也。晋文公迎天子，遇《大有》，乃九三变而之《睽》。叔孙庄叔生子豹，遇《明夷》，乃初九变而之《谦》。崔杼取妻，遇《困》，乃六三变而之《大过》。南蒯作乱，遇《坤》，乃六五变而之《比》。赵鞅救郑，遇《泰》，乃六五变而之《需》。占者即演而为说。然崔杼“入于其宫，不见其妻”，叔孙“君子于行，三日不食”，殆若专为二子所作也。唯陈厉公生敬仲，遇《观》之《否》。周史曰：“《坤》，土也；《巽》，风也；《乾》，天也，风为天，于土上山也，有山之材，而照之天光，天是乎居土上。”杜氏注云：“自二至四有《艮》象，《艮》为山。”予谓此正是用中爻取义，前书论之详矣。又有相与论事，不假蓍占而引卦以言者，如郑公子曼满欲为卿。王子伯廖曰：“《周易》有之，在《丰》之《离》。”晋先穀违命进师，知庄子曰：“《周易》有之，在《师》之《临》。”楚王恃侈，子大叔曰：“在《复》之《颐》。”但以爻辞合其所行之事耳！至于“为羸败姬”、“伐齐则可”等语，自是一时探赜索隐，非后人所可到也。卫襄公生子，孔成子占之，亦遇《屯》之《比》，与毕万同，虽史朝与辛廖之言则异，然皆以“利建侯”为主。

钟繇自劾

汉建安中，曹操以钟繇为司隶校尉，督关中诸军。诏召河东太守王邑，而拜杜畿为太守。郡掾诣繇求留邑，繇不听，邑诣许自归。繇自以威禁失督司之法，乃上书自劾曰：“谨案侍中守司隶校尉东武亭侯钟繇，幸得蒙恩，以斗筭之才，仍见拔擢，显从近密，衔命督使。明知诏书深疾长吏政教宽弱，检下无刑，久病淹滞，众职荒顿。既举文书，操弹失理。轻慢宪度，不与国同心，为臣不忠，大为不敬。臣请法车召诣廷尉治繇罪，大鸿胪削爵土。臣辄以文书付功曹从事，伏须罪诛。”诏不许。予观近时士大夫自劾者，不过云乞将臣重行审黜阖门待罪而已，如繇此章，盖与为他人所纠亡异也，岂非身为司隶，职在刺举，故如是乎！

大义感人

理义感人心，其究至于浹肌肤而沦骨髓，不过语言造次之间，初非有怪奇卓诡之事也。楚昭王遭吴阖庐之祸，国灭出亡，父老送之，王曰：“父老返矣，何患无君！”父老曰：“有君如其贤也！相与从之，或奔走赴秦，号哭请救，竟以复国。”汉高祖入关，召诸县豪桀曰：“父老苦秦苛法久矣，吾当王关中，与父老约法三章耳。凡吾所以来，为父兄除害，非有所侵暴，毋恐！”乃使人与秦吏行至县乡邑，告谕之，秦民大喜。已而项羽所过残灭，民大失望。刘氏四百年基业定于是矣。唐明皇避禄山乱，至扶风，士卒颇

怀去就，流言不逊，召人谕之曰：“朕托任失人，致逆胡乱常，须远避其锋。卿等仓卒从朕，不得父母妻子，朕甚愧之。今听各还家，朕独与子弟入蜀，今日与卿等诀。归见父母及长安父老，为朕致意。”众皆哭曰：“死生从陛下。”自是流言遂息。贼国张巡于雍丘，大将劝巡降，巡设天子画像，帅将士朝之，人人皆泣。巡引六将于前，责以大义而斩之，士心益劝。河北四凶称王，李抱真使贾林说王武俊，托为天子之语，曰：“朕前事诚误，朋友失意，尚可谢，况朕为四海之主乎？”武俊即首唱从化。及奉天诏下，武俊遣使谓田悦曰：“天子方在隐忧，以德绥我，何得不悔过而归之？”王庭凑盗据成德，韩愈宣慰，庭凑拔刃弦弓以逆。及馆，罗甲士于廷。愈为言安，史以来逆顺祸福之理，庭凑恐众心动，麾之使出，讫为藩臣。黄巢伪赦至凤翔，节度使郑畋不出，乐奏，将佐皆哭。巢使者怪之，幕客曰：“以相公风痹不能来，故悲耳。”民间闻者无不泣，畋曰：“吾固知人心尚未厌唐，贼授首无日矣。”旋起兵率倡诸镇，以复长安。田悦以魏叛，丧师遁还，亦能以语言动众心，誓同生死。乃知陆贄劝德宗痛自咎悔，以言谢天下，制书所下，虽武人悍卒，无不感动流涕，识者知贼不足平。凡此数端，皆异代而同符也。国家靖康、建炎之难极矣，不闻有此，何邪？

卷七 十七则

田租轻重

李悝为魏文侯作尽地力之教，云：“一夫治田百亩，岁收粟百五十石，除十一之税十五石，余百三十五石。”盖十一之处，更无他数也。今时大不然，每当输一石，而义仓省耗别为一斗二升，官仓明言十加六，复于其间用米之精粗为说，分若干甲，有至七八甲者，则数外之取亦如之。庾人执概从而轻重其手，度二石二三斗乃可给。至于水脚、头子、市例之类，其名不一，合为七八百钱，以中价计之，并僦船负担，又须五斗，殆是一而取三。以予所见，唯会稽为轻，视前所云不能一半也。董仲舒为武帝言：“民一岁力役。三十倍于古，而田租口赋，二十倍于古。”谓一岁之中，失其资产三十及二十倍也。又云：“或耕豪民之田，见税十五。”言下户贫民自无田，而耕垦豪富家田，十分之中以五输本田主，今吾乡俗正如此，目为“主客分”云。

女子夜绩

《汉食货志》云：“冬，民既入，妇人相从夜绩，女工一月得四

十五日。”谓一月之中，又得半夜，为四十五日也。必相从者，所以省费燎火，同巧拙而合习俗也。《战国策》甘茂亡秦出关，遇苏代曰：“江上之贫女，与富人女会绩而无烛，处女相与语，欲去之。女曰，妾以无烛故，常先至扫室布席，何爱余明之照四壁者？幸以赐妾。”以是知三代之时，民风和厚勤朴如此。非独女子也，男子亦然。《豳风》“昼尔于茅，宵尔索綯”，言昼日往取茅归，夜作綯索，以待时用也，夜者日之余，其为益多矣。

淮南王

汉淮南厉王死，民作歌以讽文帝曰：“一尺布，尚可缝，一斗粟，尚可舂，兄弟二人不相容。”此《史》、《汉》所书也。高诱作《鸿烈解叙》，及许叔重注文，其辞乃云：“一尺缙，好童童，一升粟，饱蓬蓬，兄弟二人不能相容。”殊为不同，后人但引尺布斗粟之喻耳。厉王子安复为王，招致宾客方术之士，作为《内书》二十一篇，《外书》甚众；又有《中篇》八卷，言神仙黄白之术。《汉书·艺文志·淮南内》二十一篇，《淮南外》三十三篇。列于杂家，今所存者二十一篇，盖《内篇》也。寿春有八公山，正安所延致客之处，传记不见姓名，而高诱叙以为苏飞、李尚、左吴、田由、雷被、毛被、伍被、晋昌等八人，然唯左吴、雷被、伍被见于史。雷被者，盖为安所斥，而亡之长安上书者，疑不得为宾客之贤也。

薛国长久

《左传》载鲁哀公大夫云：“禹合诸侯于涂山，执玉帛者万国，今其存者无数十焉。”汉公孙卿语武帝云：“黄帝万诸侯。而神灵之封君七千。”按《王制》所纪九州，凡千七百七十有三国，多寡殊不侔。以环移之，一君会朝所将吏卒，姑以百人计之，则万国之众，当为百万，涂山之下，将安所归宿乎？其为伪言，无可疑者。所谓存者数十，考诸经传，可见者唯薛耳。薛之祖（是）[奚]仲，为夏禹掌车服大夫，自此受封，历商及周末，始为宋偃王所灭，其享国千九百余年，传六十四代，三代诸侯莫之与比。薛壤地褊小，以诗则不列于《国风》，以世家则不列于《史记》，而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间，视同齐邾、杞、滕、鄫，独未尝受大国侵伐，则其为邦，亦自有持守之道矣。

建除十二辰

建除十二辰，《史》、《汉》历书皆不载，《日者列传》但有“建除家以为不吉”一句。惟《淮南鸿烈解天文训篇》云：“寅为建，卯为除，辰为满，巳为平，主生；午为定，未为执，主陷；申为破，主衡；酉为危，主杓，戌为成，主少德；刻为收，主大德；子为开，主太岁；丑为闭，主太阴。”今《会元官历》，每月逢建、平、破、收日，皆不用，以建为月阳，破为月对，平、收随阴阳月递互为魁罡也。《酉阳杂俎梦篇》云：“《周礼》以日月星辰各占六

梦，谓日有甲乙，月有建破。”今注无此语。《正义》曰：“案《堪舆》，黄帝问天老事云‘四月阳建于巳，破于亥，阴建于未，破于癸，是为阳破阴，阴破阳’。”今不知何书所载，但又以十干为破，未之前闻也。

欲语算数

三三如九，三四十二，二八十六，四四十六，三九二十七，四九三十六，六六三十六，五八四十，五九四十五，六九五十四，七九六十三，八九七十二，九九八十一，皆俗语算数，然《淮南子》中有之。三七二十一，苏秦说齐王之辞也。《汉书律历志》刘歆典领钟律，奏其辞，亦云八八六十四。杜预注《左传》，天子用八，云八八六十四人，又六六三十六人，四四十六人。如淳、孟康、晋灼注《汉志》，亦有二八十六，三四十二，六八四十八，八八六十四等语。

伾文用事

唐顺宗即位，抱疾不能言，王伾、王叔文以东宫旧人用事，政自己出，即日禁宫市之扰民，五坊小儿之暴闾巷，罢盐铁使之月进，出教坊女伎六百还其家。以德宗十年不下赦令，左降官虽有名德才望，不复叙用，即追陆贄、郑余庆、韩皋、阳城还京师，起姜公辅为刺史。人情大悦，百姓相聚欢呼。又谋夺宦者兵，既以范希朝及其客韩泰总统京西诸城镇行营兵马，中人尚未悟。会诸将以状